

证券代码：603586

证券简称：金麒麟

公告编号：2022-015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拟对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调整为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专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6,060,920股，即由202,113,700股变更为196,052,780股。本次调整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概述

1、公司于2019年6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于2019年6月18日披露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46），并于2019年9月18日披露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共计4,257,020股，存放于公司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将根据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

2、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于2019年12月6日披露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77），并于2020

年3月12日披露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共计2,292,700股,存放于公司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将根据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

3、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于2020年3月21日披露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30),并于2020年8月25日披露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共计2,481,200股,存放于公司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将根据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

二、股权激励实施与剩余股份情况

1、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3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组织实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297万股,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并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了《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司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7万股,已于2020年1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

2、鉴于第一次回购股份4,257,020股,实施股权激励受让2,970,000股,完成受让后,公司回购专户剩余股票1,287,020股,加上第二次回购股份2,292,700股及第三次回购股份2,481,200股,截止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6,060,920股。

三、回购股份用途调整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基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考虑及切实考虑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激励对象资金成本要求等诸多因素,公司

拟对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调整为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回购专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6,060,920 股，即由 202,113,700 股变更为 196,052,780 股。

四、回购股份注销相关事宜授权

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专户股份注销相关的全部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回购股份注销手续；
- 2、根据实际注销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报批、备案、变更登记等事宜；
- 3、其他与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所必需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基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考虑，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六、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是基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考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基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价值增长考虑，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调整回购专户剩余股份用途并注销，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